

今年是蛇年，蛇的众多传说中，关于它们隐藏并守护财宝的故事极有意思，令人不解的是言者甚少。印度人相信有珠宝的地方定有毒蛇守护，如果蛇要将财宝赠人，会托梦告诉埋藏财宝的地点，此人醒来后依梦所示取出财宝，蛇会悄然消失。一则欧洲传说称：蛇守护地下的财宝，有时要将财宝带上地面晾晒，以防财宝生锈发霉。一个牧羊人看见蛇身上缠满金币，于是将事先准备好的一桶牛奶放在附近，藏在暗处观察，果然蛇爬来喝光了牛奶。蛇感到口渴难忍，放下金币，前往远处找水。牧羊人因此盗取了金币。

我国也多类似的民间故事，如四川丰都流传蛇钱的故事：古代一村庄曾出现一条大蛇，不伤家畜，但有时吃小鸡、小鸭，村民担心此蛇日后会伤人。一天农民张三在寺庙的土地上锄草，发现大蛇朝他冲过来，张三举起锄头砍蛇，蛇钻进洞里，锄头只砍到它的尾巴，只听当哪一声，砍下了几千枚铜钱。张三将此事告诉了妻、弟，三人带了锄头去挖蛇洞，掘出一缸铜钱，却不见大蛇。原来这是一条来人家扶贫的钱蛇。吴越地区称蛇为“白家”，那里有谚语：“青龙管谷仓，黄龙管米缸，金斗银斗守库房，大劫大难白家挡”，也说是蛇守护“金斗银斗”这样的财宝。

将蛇看作财宝的象征，在我国有广泛的影响，民间谚语有“蛇盘兔，必定富”之说，“蛇盘兔”形象，剪纸中常能见到，就是所谓的钱蛇。

蛇何以会成为财宝的守护与象征者？或谓蛇衔食的红色野果，为人所得，即能治病，于是认为蛇能衔来宝物、灵药，故蛇守护“不死树”、“不死药”的故事亦时常可见。或谓蛇形色与一种蛇形真菌相似，这种真菌夜间爆出的菌伞能发出绿宝石的幽光，好似蛇顶着“蛇

宝”冒出地面，一到清晨立即消失。上述解释，把蛇与财宝的联系归于蛇本身的特性，因此又有人相信蛇与宝物的联系归根结底是由蛇本身的药用及实用价值所致，如蛇肉可食用，蛇胆是名贵的药物，蛇皮可以制作器物等，获得蛇意味着获得财富。然动物的实用价值超过蛇类的并不少见，如鹿、虎、熊等，即拿药用价值说，虎骨、鹿茸、熊胆等的价值并不亚于甚至高于蛇胆，而它们的食用价值也绝不低于蛇，它们为什么不能成为财宝的守护与象征者呢？可见蛇之与财宝相系，盖另有原因。

蛇作为财宝的守护与象征者，恐有深意焉。蛇特别是毒蛇给人带来的常常是灾难，李寄斩蛇故事中的蛇就是吞吃儿童的恶魔。希腊神话中人面蛇身的拉弥亚，也是个专吃儿童的妖女。佛经故事，多有“人心不足蛇吞象”的说法，印度传说守财奴死后变成蛇看守宝物，又佛经常言财宝和贪欲像毒蛇一样给人带来灾难。然则蛇之守护财宝大约是一种寓言，欲借以说明贪婪的危害，我国流传极广的“人心不足蛇吞象”类型故事说：一个樵夫（或货郎）偶然救了一条蛇，把它喂养大（或直接放生），临别时，蛇对樵夫说，日后如遇困难可找它帮忙。后来樵夫为了满足自己升官发财的贪欲，屡次向蛇索取宝物。蛇为报答救命之恩，甚至忍痛把自己的眼睛取出给樵夫，樵夫因此当上丞相。后来，樵夫为了能当上国王，再次向蛇索要致命的肝或胆，蛇就把樵夫吞吃了（或蛇痛死，樵夫闷死蛇腹）。

这个类型的故事源自印度，具有悠久的历史。印度是世界上很多民间故事的故乡，世界各地形形色色的蛇与财宝纠纷的传说，或是传播的产物。而这样的传说、故事等，将财宝与蛇挂钩，是要人们警惕财宝特别是贪欲的魔性、毒性的一面，是很有意思的。

蛇与财宝

尹荣方

借书

赵荣发

贵人家的书，但是富人认真读书的又有几个？随园主人之诘问，端的是难以反驳。

我们这辈人，正是从借书年代走来的。那时百姓人家普遍贫困，读书人常囊中羞涩，买书乃为一件奢侈事。那时走过新华书店，即使看到一本心仪已久的书，也非得权衡再三，才从口袋里摸出几张零碎的钞票。有时，明明已经凑足了数，结果还是收回，恋恋不舍，一步三回头地离开柜台，走出书店。

借书就成了读书人的经常之举。儿时的一个好去处，就是街头书摊。一两分钱可以借两本连环画，借好了就坐在书摊旁认真真地翻阅。这情景许多“老上海”至今还记得，想起来是那样清晰、温馨。后来进了学堂，每个

同学都有了借书证。那时的学校大多设施简陋，我念的那所乡村中学尽管是县里的重点中学，却居然还有数间茅屋。但学校图书馆并不寒碜，藏书也相当齐全。借书登记，约期归还，井然有序。“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在同学们心中，图书馆就是那“天光云影共徘徊”的“半亩方塘”。

那时，个人之间的借书被演绎成一种风情，甚至成为男女青年传情表意时释放的一个信号。我有一位朋友，初恋对象是另一个公社的女知青，介绍人乃是他表妹。女知青头

当一波波浪浪袭来时，离开大学已有近半年的时间，但毕业典礼那天的人和事却如此清晰地印在心底……

毕业典礼包含着许多议程，开场的《送别》歌，接受老师“拨流苏”，或是校长与杰出校友之演讲，给我留下了格外深刻的印象。或许是因为这三项议程告慰了我因离开校园不舍而迷茫的心情，同时又勉励我勇敢地启程之缘故吧。

其中，开场李叔同先生所作，世代传唱的“长亭外、古道边”的《送别》歌，分外煽情、洒脱，又别有深意，有人不禁拭泪；而歌曲唱到“一壶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时，令人瞬间又释然了。学校对我们的告别藉着《送别》歌倾泻而出，不经意间又带给我

夜光杯



金庸曾谈及其最喜欢的自己笔下武侠小说男主角，《飞狐外传》的胡斐出人意料力压萧峰、郭靖、令狐冲等热门排在首位。作者对于塑造胡斐这一人物期许颇多、用力甚深，除了具备“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的品质之外，还着力打造急人所困、行侠仗义的英雄侠客形象。小说中胡斐为钟阿四遭遇的不平事出头索命佛山“南霸天”风天南，在意大利人袁紫衣万般恳请之时，不为美色所动；当风天南彻底放弃尊严哀求饶命之际，不为哀恳所动；于众人纷纷圆场说情之下，不为面子所动。《飞狐外传》的篇幅不算长，情节也算不得十分曲折，但胡斐任侠耿直的鲜明个性跃然纸上，使人动容。而他与钟阿四一家仅仅是萍水相逢，原本并不相识。如此扶危济困，端的是热血衷肠、性情中人。

最爱侠义热肠人

鲍浩

胡斐为钟阿四一家的惨事不肯罢休自然是热肠，对马春花的点滴恩惠念念不忘也属热肠，对已出家法名圆性的袁紫衣示爱求作最后挽回的尝试也离不了热肠。《飞狐外传》上册扉页用派“西冷后四家”之一陈豫钟的印章“最爱热肠人”来烘托胡斐的个性，可见是作者用心贴切的选择。

陈豫钟字浚仪，号秋堂，出身于浙江钱塘县的金石世家，少年时即受祖父熏陶，“心窃好之，并审其执笔运刀之法”，开始学习书法、篆刻，后与同县的陈鸿寿、赵之琛、钱松并称“西冷后四家”，其活跃于艺坛的清代中期乾隆、嘉庆之际，也正是《飞狐外传》的时代背景。这方“最爱热肠人”是印家的代表作品，印石曾经火烧，印面略有残破。前四字法度工整，最后一“人”字长身而立，寥寥两笔在纵向却独占两字空间，化解了与笔画繁复的前四字间的视觉反差，全印可见内敛、含蓄的韵味。

陈秋堂的边款以独特的腕力运刀法见称当时，应索作此印者“款字多多益善”的要求，这枚印章上留下了洋洋洒洒的近三百字长款，叙述了其在艺术成长道路上，从浙派祖师丁敬篆刻处得到启发，“时有以郁文

陞宣所集《丁砚林先生印谱》见投者，观悟运腕配耦之旨趣”；后又得到西冷名家黄易直接指教、肯定的过程：“得交黄易司马小松，因以所作就正，曾蒙许可，而余款字则为首肯者再”。边款上这则印林薪火传承的佳话读来让人温暖。对陈秋堂来说，得以亲炙教诲的西冷黄易诸前辈，也是其艺术生命中难得的“热肠人”吧！

回上门，就向我朋友借了一本书。他表妹见了窃喜，悄悄把我朋友拉到一边：“阿哥，成功了！”见阿哥茫然，便拍他一记脑袋：“你呆子啊，借了书就得还，倘若她不满意，还会带着一本书走啊！”其实借书不还之事还是有的，只是多为无意，绝少赖皮。别人不说，就我而言，书架里至今还保存着两本旧书。一本敲着图书馆的印章，那是当年借了以后遗忘未果，赔了书款后又“冒”出来的。还有一本《牛氓》，但等借来读罢意欲归还时，竟然忘了它的主人，而它的主人大概知道我十分喜欢这本书，所以存心不予提醒，把它留在我身边吧！

书生礼轻一张纸，借书风情化丹青，今日忆起，能不歌吟？

们一种挥泪即启程的洒脱和心怀感恩步履踏上征程的勇气。

而毕业典礼之核心——拨流苏，所有学生一上台接受校长和各学院老师拨流苏，同时由各院长宣读被授予学位的学生的名字。此项议程使我们兴奋不已，又感慨万千。当每位同学学士帽上的流苏被老师从右拨向左时，意味着我们顺利地走完了大学四年全程，即将书写新的人生篇章。而每当大屏幕上红底白字地打出一个同学的名字时，在场不同区域的同学不约而同地举起手机，拍下值得铭记的瞬间，同时全场几近沸腾，那种喜悦与欣慰足以和古代金榜题名之人媲美。而每个学院院长宣读学生名字的这项议程，也足以窥见学校

《我父亲的自行车》是一部波兰电影，故事一开始就令人惊讶：75岁的老妇人巴什卡，离家出走会老情人去了。她的丈夫罗德克、从柏林赶回来的儿子帕维尔、从英格兰回国的孙子马辛克，开始了一段寻找的旅程。

这是一部关于家庭的电影，关于家庭成员如何通过一件偶发事件，把原先留在心底的羁绊打碎，并重新获得信任和爱的电影。我们一开始看到的这三个男人，从不同的地方汇聚在一起：罗德克，固执、严厉，身材臃肿，腿脚不灵活，拄着拐杖，他过去是个手风琴家，擅长吹奏黑管；帕维尔总虎着脸，不苟言笑，不近情理，他是常在欧洲巡回演出的著名钢琴家；马辛克少年老成，心事重重，缺少热情。他们之间，不是我们常见的那种亲人间特有的亲热关系，不是父子间可以随便搂肩搭腰，或抽烟喝酒到可以称兄道弟的关系，他们之间，更多的是冷漠、隔阂、疏远。记忆深处的每一件小事，都可能成为心灵沟通的障碍；现实生活的每一个误解，都可能成为互相猜疑的证据：帕维尔因为四年级时汇报演出父亲罗德克打呼噜遭人取笑而耿耿于怀；马辛克因为父亲帕维尔和母亲离婚后不写信不打电话给他而愤愤不平；罗德克在火灾事故后，不是向救他性命的帕维尔表示感谢而是怪他没用灭火器；马辛克爱上了他的文学老师致她怀孕，父亲帕维尔有点发怒。这部电影表面上看，他们在寻找妻子/母亲/祖母，实际上，他们在努力消弭隔阂，寻找爱。是的，一种割不断的爱和血缘，不知不觉又把他们重新连在一起。这，是电影的重点。

这不是一部快节奏的电影，它内敛、克制、不张扬，所有的矛盾和冲突，在一种不动声色的平缓中徐徐推进。在寻找的旅途中，美丽的湖光山色，让电影平添了一种安静的调调，树林、木屋、雾岚、夕照、湖边……所有的隔膜在此渐渐消融。在一场为乡村少女生日举办的聚会上，罗德克吹黑管，帕维尔弹钢琴，两人合演一曲阿克·比拉克的《咏叹调》，这旋律动听醉人，两人配合得天衣无缝。要知道，不久前，帕维尔还使劲反对演奏，在他看来，固执的父亲，从来是把自己的愿望作为命令，强迫儿子执行的。这首美妙的曲子，在电影末尾又演了一次，巴什卡找到了自己的幸福，不可能再回到罗德克身边，而罗德克不愿跟随帕维尔去柏林，这一回，帕维尔远在柏林音乐会现场演奏这一首曲子，是想表达儿子对父亲的爱意，罗德克听到了，他孤身一人坐在家中的电视机旁聆听，生命陪伴着婉转、幽咽、如泣如诉的乐曲，走完最后一程。

这部电影的片名是《我父亲的自行车》，自行车在电影里总共出现三次，一次是寻找巴什卡临行前，帕维尔和马辛克在仓库找钓鱼竿，一辆自行车摔了出来；另一次是三个男人分别前和自行车有一张合影；第三次是结尾时，镜头里旋转出了一辆自行车，这是罗德克送给马辛克的礼物。关于自行车，帕维尔和马辛克有这样一段对话。马辛克：“他（罗德克）用棒子教你骑车吗？你怎么学车的？”帕维尔：“那时我只有四岁，你爷爷把我放在自行车上，许多男孩在看我，他推了我一下，说：‘走’。”马辛克：“你摔了几次？”帕维尔：“一次而已。我倒地时，你爷爷把我扶起来说，再摔一次，你这个猪脑子，我就拆了这辆车。没什么，我就再也没有摔下来过。”马辛克后来问爷爷罗德克：“你难道真的会把那辆车弄坏吗？”罗德克：“不会。”马辛克：“那你为什么告诉他这些？”罗德克：“这样他就不会再跌倒。”原来罗德克的良苦用心，或者说，他所有的严厉、固执、不近情理，都为帕维尔的人生打牢了基础，而现在，这辆自行车（是记忆的，也是精神的）又会载着马辛克驶向哪里呢？

录像，终于屏幕上缓缓打出：人的成长犹如蒲公英，注定将离开，任时光飞逝，每个人曾经的模样将永远定格在此。

李白曾诗赠好友“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而毕业那天的我们同样浸润在离愁别绪中。微博被各种好友之间的离别感言刷屏了，班里一个同学还给每个同学发了毕业祝福，还有一个大学好友因急着回家乡工作之缘故，毕业当天就要赶回去，不免让人有些伤感。

离别因其象征着学生时代的终结而被赋予了独特的意义，但过分留恋会让人脚踏不前，那就存有一颗勇敢坚定的心，朝未来出发吧。

明日请看

一篇《最后一堂课》。

我父亲的自行车

刘伟馨



读碟



最爱热肠人

陈豫钟 作

定格毕业典礼

颜颖玮

是要让我们自己去找寻确定吧。同时，也有前辈对大家的生方面也给予了建议。有个前几届毕业的校友叮嘱大家“不要太晚结婚”，让全场笑翻了，不过我想应该是他的经验之谈，因为他之后又补充说，只有结了婚才能真正学会何谓责任。最后，学校还播放了老师学生自己制作的纪念

静安诗草

自嘲

俞海滨

书生自诩爱风流，一晌青春似梦游。
无意执鞭迷世事，有心浮海醉街头。
十年逆旅江湖客，百代光阴草木俦。
几度烟霞共吟赏，红尘深处觅汀洲。

再过虎丘

常瑛玮

孤坟雄踞塔为先，灵石点头塞远烟。
虎出云泉曾问剑，僧过林壑只凭缘。
西溪环翠接今古，东榭听风答圣贤。
阅尽繁华归寂寞，明朝谁与渡寒川。